

日期：2018 年 6 月 23-24 日

講題：真誠的愛

講員：朱卓慈牧師

經文：羅馬書十二 9-21

引言：人際間的衝突

從神來的愛

大綱：

1. 信徒彼此相愛 (v. 9-13)

- a) 熱誠的愛 (v. 9-10)
- b) 熱切侍主的心 (v. 11-12)
- c) 切實的愛 (v. 13)

2. 信徒愛的見證 (v. 14-21)

- a) 只有祝福 (v. 14)
- b) 共享苦樂，謙卑同心 (v. 15-16)
- c) 以善勝惡 (v. 17-21)

生活實踐：神教導我們以真誠愛別人，我們需用委身的態度和依靠聖靈的能力才能實踐出來。你對信徒的愛有何改善之處？對非信徒的愛又如何？有沒有以愛將福音傳給他們呢？

(和合本修訂版)

第9節 愛，不可虛假；惡，要厭惡；善，要親近。

第10節 愛弟兄，要相親相愛；恭敬人，要彼此推讓；

第11節 殷勤，不可懶惰。要靈裏火熱；常常服侍主。

第12節 在盼望中要喜樂；在患難中要忍耐；禱告要恆切。

第13節 聖徒有缺乏，要供給；異鄉客，要殷勤款待。

第14節 要祝福迫害你們^{【註】}的，要祝福，不可詛咒。
(【註】：有古卷沒有「你們」。)

第15節 要與喜樂的人同樂；要與哀哭的人同哭。

第16節 要彼此同心，不要心高氣傲，倒要俯就卑微的人。不要自以為聰明。

第17節 不要以惡報惡，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。

第18節 若是可行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。

第19節 各位親愛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寧可給主的憤怒留地步，因為經上記著：「主說：『伸冤在我，我必報應。』」

第20節 不但如此，「你的仇敵若餓了，就給他吃；若渴了，就給他喝。因為你這樣做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。」

第21節 不要被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